

T/XXXX

中国游泳协会团体标准

T/XXXX XXXX—XXXX

游泳赛事活动体育展示规范

Specifications for Sports Presentation in Swimming Events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原则	1
4.1 规范性	1
4.2 安全性	1
4.3 文化性	1
4.4 专业性	1
4.5 互动性	2
4.6 观赏性	2
5 体育展示核心要素	2
5.1 一般要求	2
5.2 播报	2
5.3 音乐	3
5.4 视频	3
5.5 表演	4
5.6 灯光	4
5.7 互动	4
6 体育展示流程	5
6.1 一般要求	5
6.2 筹备阶段	5
6.3 执行阶段	6
6.4 收尾阶段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国游泳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游泳赛事活动体育展示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游泳赛事活动体育展示的原则，核心要素和流程等方面的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各类游泳赛事体育展示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8049 厅堂、体育馆扩声系统设计规范
GB/T 29458 体育馆LED显示屏使用要求及检验方法
GB/T 36731 临时搭建演出场所舞台、看台安全
GB/T 33170.4 大型活动安全要求 第4部分：临建设施指南
WH/T 92 临时搭建演出场所舞台、看台安全监督检查规范
JGJ 153 体育馆照明设计及检测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体育展示 sport presentation

在游泳赛事活动现场，利用声光电技术，依托播报、音乐、视频、灯光、表演、互动等传播与表现的核心要素，结合游泳项目特性、赛场空间的条件特点和赛事文化内涵，对竞赛内容与进程、项目文化精神、仪式活动等进行舞台化呈现、品牌化包装与场景化传播的系统工程的总称。

3.2

互动环节 interactive session

在比赛开始前、比赛间歇、赛程转换等特定时段，为激活赛场氛围、提升观众的临场参与感与体验感而设计并实施的现场活动。

4 原则

4.1 规范性

体育展示内容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及国家体育总局游泳运动管理中心、中国游泳协会相关体育管理规定和相应竞赛规则要求，应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方向，不应出现违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序良俗的内容。

4.2 安全性

体育展示应充分识别和评估筹备、执行、收尾等全流程各环节安全风险，对场地设施、器材道具、人员组织、内容传播等进行安全管控，制定应急预案并落实安全管理举措。

4.3 文化性

体育展示内容应弘扬中华体育精神，传递公平、公正、公开的体育价值观，传播游泳运动的历史、技术和礼仪等文化内涵。

4.4 专业性

体育展示内容应契合赛事项目规则与技术特点，客观呈现竞技亮点与运动价值，展示流程与人员行为应专业、规范，不应出现主观臆断、误导性的表述或其他非专业呈现行为等。

4.5 互动性

体育展示应集合游泳项目特点、赛程安排和现场观赛氛围，合理设置互动环节及表现形式，互动设计应与赛事节奏相适应，覆盖赛前预热、赛中互动、赛后延展全时段。

4.6 观赏性

体育展示应聚焦游泳赛事核心看点，构建并呈现内容丰富、形式多样且整体风格统一的展示体系，展示内容应满足不同年龄段、文化背景观众的观赛习惯与审美需求。

5 体育展示核心要素

5.1 一般要求

5.1.1 体育展示所用素材（含音乐、视频、图片、文字等）及用语应准确、规范、严谨，应具备合法版权或已获得授权许可，不应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1.2 体育展示过程中使用的声光电等设施使用应符合相关安全标准，灯光亮度、音响音量不应干扰运动员竞赛状态、裁判员判罚工作，不应让观众造成不适。

5.1.3 体育展示所用元素的设计与运用应适应游泳赛事水场景特质及竞技氛围，宜根据赛事主题和举办地文化特色，融入地方历史文化、民俗风情、地域特色等元素，展现和传播主办国家与城市的文化风貌，不应出现与赛事节奏、场地安全及竞技氛围相冲突的内容。

5.1.4 体育展示互动内容应符合赛事定位及受众群体特点，语言表达清晰、亲切、得体，符合赛风赛纪和赛场规范要求，不应出现敏感或争议性话题。

5.1.5 体育展示宜采用多媒体融合、虚拟现实、数字技术等创新手段，技术应用及展示形式应围绕游泳赛事的水场景特质与核心主题进行设计。

5.1.6 体育展示可结合公益活动、环境保护、节约用水倡议等内容，体现赛事的社会责任。

5.2 播报

5.2.1 播报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赛事信息播报；
- b) 现场解说；
- c) 突发情况与应急播报。

5.2.2 赛事信息播报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欢迎词、项目介绍、运动员介绍、竞赛通知、成绩公告；
- b) 赛场安全须知、礼仪提示、退场指引；
- c) 为互动环节铺垫、引导观众鼓掌加油。

5.2.3 赛事信息播报员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应使用标准普通话或赛事规定的官方语言进行播报；
- b) 吐字清晰，语速适中；
- c) 语调、语气应庄重严肃，营造比赛的正式感与庄严感；
- d) 运动员介绍应与出发泳道严格一致，播报顺序应按照泳道顺序。

5.2.4 现场解说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比赛规则；
- b) 运动员背景（代表国籍/省份/组织、个人最好成绩、运动员特点等）；
- c) 战术分析；
- d) 实时比赛情况。

5.2.5 现场解说员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解说内容应专业，表达清晰、简明、易懂；
- b) 应公平、客观进行比赛解说；

- c) 宜适当展现个人风格特点，调动现场观众情绪。
- 5.2.6 突发情况应急播报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公共安全、场馆安全、人员安全等安全类突发情况；
 - b) 设备故障、赛程调整等赛事运营突发情况。
- 5.2.7 突发情况应急播报员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及时、准确说明突发情况的类型；
 - b) 播报内容应简明扼要、重点突出，不宜使用含糊不清的语言；
 - c) 播报时应保持冷静、专业的语气；
 - d) 针对需要进行人员疏散的情形，应提供清晰、明确的疏散指引和注意事项；
 - e) 应对关键信息（如情况类型、疏散指引等）进行重复播报。
- 5.2.8 播报系统应包含主备调音台、功率放大器、扬声器组、无线麦克风，其设计符合 GB/T 28049 的要求。

5.3 音乐

- 5.3.1 赛前应建立与比赛内容相关的音乐库。音乐库应储备多种风格的音频，以适应不同赛事氛围和受众，并经赛事组委会审批后方可使用。音乐库音频应包含以下内容：
 - a) 开场音乐（体育展示标志音乐）；
 - b) 运动员入场音乐；
 - c) 裁判员和运动员介绍音乐；
 - d) 信息通报音乐；
 - e) 颁奖仪式系列音乐；
 - f) 比赛结束音乐；
 - g) 观众退场音乐。
- 5.3.2 赛前应建立并储存一套提示音效系统，针对但不限于下列关键环节提供相应的提示功能：
 - a) 发令预备提示；
 - b) 成绩确认/破纪录提示；
 - c) 倒计时提示；
 - d) 异常/错误提示。
- 5.3.3 在赛事现场开展即兴创作时，应基于音乐库内音频素材实施创作。
- 5.3.4 音乐播放系统的设计与声学特性应符合 GB/T 28049 的规定。

5.4 视频

- 5.4.1 赛前应建立视频素材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a) 赛事宣传短片和包装片、赛事主题宣传片、历届赛事精彩集锦；
 - b) 运动员介绍短片、教练员访谈片段、运动队风采展示视频；
 - c) 观众互动环节规则演示片、互动奖品展示视频、现场互动手势/口号引导短片；
 - d) 赛事相关背景科普短片、赛场安全须知宣传片、暖场音乐配套可视化视频；
 - e) 赛事赞助广告和品牌宣传片。
- 5.4.2 视频内容应配以中文字幕，视频中出现的通用提示信息应有统一图形化设计。
- 5.4.3 赛事宣传短片与包装片、赛事主题宣传片、历届赛事精彩集锦等赛事品牌类视频素材应具有统一的赛事视觉标识（VI），时长宜控制在 60 s~90 s。
- 5.4.4 运动员介绍短片应包含运动员姓名、国家/单位、泳道号、个人最好成绩（PB）或世界纪录（WR）、赛会纪录（CR）等信息，时长不宜超过 30 s。
- 5.4.5 赛事赞助广告和品牌宣传片应符合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 a) 时间不应过长，宜在比赛自然间隙、关键赛事节点后、现场互动环节中插入赛事赞助品牌标识特写；
 - b) 应具有可识别性，能够使观赛者辨明其为广告；
 - c) 涉及酒精类产品，应附“理性饮酒”提示，不应诱导、怂恿饮酒或者宣传无节制饮酒，转播过程中控制露出频次与时长；

- d) 涉及处方药产品应显著标明“本广告仅供医学药学专业人士阅读”，非处方药应当显著标明“请按药品说明书或者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
- e) 涉及保健食品类产品不应夸大功效，应当显著标明“本品不能代替药物”。

5.4.6 视频设备应包含视频切换台、LED 大屏幕、视频播放服务器及信号源备份设备，其中 LED 大屏幕应符合 GB/T 29458 的相关要求。

5.5 表演

5.5.1 现场表演包含以下形式：

- a) 拉拉队表演；
- b) 吉祥物表演；
- c) 文艺表演；
- d) 其他类型表演（机器人、无人机、裸眼 3D 等）。

5.5.2 拉拉队表演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动作编排应体现游泳比赛特色，符合比赛主题；
- b) 表演动作应准确、规范、协调，力度与节奏把控得当；
- c) 涉及高风险技巧动作时，应配备专业教练现场指导，并做好安全防护；
- d) 队形变换应流畅、合理，具有创新性和整体美感，团队协作默契。

5.5.3 吉祥物表演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吉祥物形象应符合赛事官方形象规范；
- b) 吉祥物外表应制作精良、整洁无破损；
- c) 吉祥物服饰应保证表演者视野清晰、呼吸顺畅，材质具备良好的透气性和舒适性；
- d) 服饰配件应具备固定装置，防止脱落；
- e) 表演动作应夸张、生动、拟人化，符合吉祥物的形象定位；
- f) 表演过程中不应出现翻滚、跳跃等可能导致服饰脱落或表演者受伤的高难度动作。

5.5.4 文艺表演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表演形式应贴合赛事主题和现场氛围，宜采用舞蹈、声乐、器乐、民俗表演等多种形式；
- b) 表演服装应整洁、统一，材质舒适，不应影响表演动作；
- c) 表演道具应符合表演内容需求，不应存在安全隐患；
- d) 器乐表演前应对器乐进行调试；
- e) 舞蹈类道具应轻便、易操作，不应使用具有危险性的道具；
- f) 民俗类表演应尊重文化传统。

5.5.5 现场表演舞台搭建应合理、美观，不应遮挡观众视线，其安全技术应符合 GB/T 36731 的规定，在舞台正式使用前应依照 GB/T 33170.4 与 WH/T 92 的相关要求进行施工验收。

5.6 灯光

效果灯光包含电脑灯、追光灯及控制系统，其设计应符合 JGJ 153 的要求，并满足下列要求：

- a) 效果灯光应编制独立灯光秀程序，且编程应与音频、视频内容同步；
- b) 应避免任何灯光直接照射运动员面部、出发台及水面核心竞赛区域；
- c) 应避免使用过快、过频的闪烁效果；
- d) 破纪录时刻应触发特定色彩变化或动态扫描效果，配合音效和播报；
- e) 颁奖仪式灯光应聚焦于颁奖台；
- f) 运动员入场宜采用追光跟随；
- g) 宜在互动环节使用鲜艳、多变的色彩和动态效果。

5.7 互动

5.7.1 互动环节包含以下形式：

- a) 吉祥物互动；
- b) 视频互动；
- c) 音乐互动；
- d) 社交媒体互动。

- 5.7.2 互动环节应设置在两个比赛单元之间、较长距离项目比赛途中或颁奖仪式准备期间。
- 5.7.3 单次互动时长宜控制在3 min~5 min。
- 5.7.4 吉祥物互动环节应友好、积极，可与观众进行挥手、击掌等简单互动，应保持安全距离，不应推搡、追逐观众。
- 5.7.5 互动前应有明确的视频和语音引导，确保观众理解互动规则。
- 5.7.6 互动环节视频宜包括互动规则说明、题目展示、倒计时动画等，设计应生动有趣，引导性强。
- 5.7.7 互动主持人应具备较强的现场把控能力和即兴发挥能力。

6 体育展示流程

6.1 一般要求

- 6.1.1 体育展示流程的设计和实施应符合国家体育总局游泳运动管理中心、中国游泳协会发布的相关体育管理规定和相应竞赛规则的要求。
- 6.1.2 体育展示中商业赞助相关活动的实施，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主办方与赞助品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不应超出合同明确的权益边界开展商业曝光活动。
- 6.1.3 体育展示的设备布设和现场实施流程应符合赛事安全管理规定。设备布设应避免避开竞赛核心区域及安全疏散通道，不应遮挡场馆安全警示标识等重要信息，不应影响赛事正常运行及人员安全。
- 6.1.4 体育展示过程中应倡导文明观赛礼仪，展现对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志愿者和观众的尊重，营造积极健康、文明和谐的赛事氛围。
- 6.1.5 体育展示现场实施流程应与竞赛进程相衔接，各环节连贯流畅、完整无中断，不应出现明显失误或卡顿的现象。
- 6.1.6 参与体育展示的专业工作人员应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和能力，熟悉游泳项目竞赛规则及赛事流程，满足体育展示工作的专业要求。

6.2 筹备阶段

6.2.1 需求分析与方案制定

6.2.1.1 赛事组织者应在赛事筹备工作启动后，立即启动体育展示的需求分析和方案策划工作，并明确下列要素：

- a) 赛事等级；
- b) 群众性与竞技性侧重情况；
- c) 受众群体；
- d) 电视或网络转播；
- e) 赛场场地条件；
- f) 商业赞助层级及权益；
- g) 总体预算。

6.2.1.2 体育展示方案应在完成需求分析与策划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形成，方案制定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a) 赛事主视觉；
- b) 展示流程框架；
- c) 开、闭幕式及颁奖仪式流程；
- d) 团队构成、岗位职责、人员数量及来源；
- e) 场馆条件和展示需求；
- f) 音频、视频、灯光等系统配置要求；
- g) 音频、视频、图文内容清单和时间表；
- h) 商业赞助展示方案；
- i) 潜在风险及防范措施；
- j) 安全隐患清单及应急预案；
- k) 成本预算分解。

6.2.2 团队搭建与职责分工

6.2.2.1 体育展示团队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专项小组：

- a) 导演组：负责体育展示各个环节内容策划、具体执行、资源调度。
- b) 播报组：负责赛事相关内容播报与解说。
- c) 音乐组：负责体育展示音频体系搭建与执行。
- d) 视频组：负责体育展示视觉内容策划与呈现。
- e) 表演组：负责赛前暖场表演、赛中互动表演、颁奖仪式配套表演等环节的策划落地。
- f) 灯光组：负责现场灯光系统搭建、效果设计与实时调控。
- g) 互动组：负责现场观众互动活动的策划与执行。
- h) 场地组：负责体育展示相关舞台、场地布置，排查场地安全隐患，维持展示区域整洁规范。
- i) 设备组：负责体育展示各个环节设备的安装、调试、全程运维、应急处置及表演设备辅助摆放与赛后回收。
- j) 安保组：负责体育展示期间现场秩序维护、观众引导与安全管控。
- k) 工勤辅助人员：负责体育展示全流程后勤保障工作，包括物资采购与分发、场地清洁维护、临时协助各小组完成道具搬运、人员接待等事务。

6.2.2.2 体育展示团队主要负责人应对体育展示工作全面负责，统筹团队工作，各专项小组应设立组长1名，负责搭建本组团队架构，明确职责分工，制定运行方案并推动执行。

6.2.2.3 总导演、视频导播、技术经理等岗位人员应具备三年以上大型活动或体育赛事相关工作经验。

6.3 执行阶段

6.3.1 基本要求

6.3.1.1 体育展示执行应严格遵循竞赛日程。

6.3.1.2 应建立体育展示全过程监督检查机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体育展示内容规范性、安全性等；
- b) 赞助权益的实施情况；
- c) 体育展示方案各个环节执行情况。

6.3.2 赛前

6.3.2.1 赛前应对整个团队进行统一的项目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a) 赛事背景、主题与核心信息；
- b) 赛事需求分析结果与展示方案；
- c) 竞赛日程、规则与流程；
- d) 应急预案及安全知识；
- e) 场馆及设备熟悉。

6.3.2.2 赛前 24 h 的准备工作宜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a) 至少开展 1 次全流程彩排，模拟开幕式、赛中展示、颁奖仪式、闭幕式的完整流程；
- b) 重点演练音乐切换、灯光配合、解说词衔接、运动员入场仪式、颁奖环节等关键节点；
- c) 开展互动环节彩排，测试特殊流程（大屏抓拍等功能）；
- d) 进行赛事转播展示效果测试，包括转播信号、商业赞助露出等；
- e) 检查舞台及商业赞助展示等现场搭建情况。

6.3.2.3 赛前 3~4 h 的准备工作宜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a) 由总导演主持召开赛前例会，会议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确认当日赛程；
 - 重点场次；
 - 特殊环节；
 - 内容微调；
 - 人员状态确认。
- b) 技术团队完成所有设备开机、线路检查和功能测试。测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各区域声场、所有麦克风通道、备用设备切换；

- 大屏幕各模块显示、视频播放器主备切换、摄像机信号接入；
 - 基础照明与效果灯光程序调用；
 - 内部各关键位点的通讯系统；
 - 测试音、视频播放系统，确保正常播放。
- 6.3.2.4 开赛前 1 h 宜在场馆内播放以下内容：
- a) 赛前观看服务信息；
 - b) 赛程介绍；
 - c) 赛事赞助广告和品牌宣传片；
 - d) 赛事宣传片。
- 6.3.2.5 赛前 15 min 的准备工作宜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a) 播放起水提示；
 - b) 技术官员入场；
 - c) 进行观众互动环节。
- 6.3.3 赛中
- 6.3.3.1 开幕式环节宜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a) 通过灯光、视频、音乐等形式进行互动暖场；
 - b) 贵宾入场；
 - c) 文艺表演；
 - d) 运动员入场，运动员入场与介绍环节宜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接到竞赛指挥中心“允许运动员入场”相关指令后，导演下达开始指令；
 - 切换至“运动员入场”专用音乐。播音员根据最终出发名单，按泳道顺序播报运动员信息；
 - 大屏幕同步切换至运动员信息模板，显示对应运动员的姓名、单位、国家等信息。视频可配合运动员特写镜头；
 - 可配合使用追光灯扫向入场通道或对观众席进行色彩渲染。
 - e) 主持人宣布开幕式正式开始；
 - f) 升国旗、奏国歌；
 - g) 主办方致辞；
 - h) 运动员、裁判员、教练员等宣誓；
 - i) 启动仪式；
 - j) 主持人宣读开幕式结束语。
- 6.3.3.2 发令准备与比赛环节宜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a) 运动员准备就绪，发令员即将发出指令时；
 - b) 音乐播放应立即淡出并停止；
 - c) 播报“请保持安静，比赛即将开始”等相关信息；
 - d) 大屏幕可显示“保持安静”等字样的静态提示画面或赞助方静帧标版；
 - e) 体育展示系统保持静默状态；
 - f) 视频导播切换至实时比赛画面，音量应关闭。
- 6.3.3.3 成绩公布环节宜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a) 所有运动员触壁完成，宣布比赛结束；
 - b) 播放“成绩确认”提示音效。成绩经竞赛委员会确认后，播音员播报官方成绩确认信息，并可简要播报前三名运动员成绩；
 - c) 大屏幕切换至官方成绩页面，清晰显示排名。视频导播应立即播放该组比赛的精编慢动作回放，重点展示出发、转身、冲刺及精彩瞬间；
 - d) 如遇破纪录可触发特殊的“破纪录”音效和视频特效。导演需确认播报词，由播音员宣布新纪录的诞生。
- 6.3.3.4 颁奖仪式环节宜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a) 颁奖仪式前 30 min 可循环播放赛事精彩瞬间、商业赞助广告、品牌宣传片等内容；
 - b) 礼仪人员在指定区域候场，熟悉颁奖顺序；

- c) 现场执行人员引导获奖运动员到候场区集合，核对运动员身份信息，告知颁奖流程及注意事项；
 - d) 引导颁奖嘉宾到嘉宾休息区候场，由专人对接讲解颁奖环节细节；
 - e) 颁奖仪式开始后，按照冠军、亚军、季军顺序，由礼仪人员引导获奖运动员入场，同步播放荣誉入场音乐；
 - f) 解说员介绍运动员姓名、所属队伍/国家、获奖项目及成绩亮点；
 - g) 运动员入场后按名次在颁奖台指定位置站定，灯光聚焦运动员，大屏同步展示运动员图文信息及比赛精彩瞬间；
 - h) 播放嘉宾入场音乐，由礼仪人员引导颁奖嘉宾入场就座；
 - i) 主持人介绍嘉宾身份及职责，随后按“季军—亚军—冠军”的顺序启动授奖环节；
 - j) 如为国际赛事，在冠军授奖后，应开展升国旗、奏国歌仪式，全体人员肃立，灯光聚焦国旗区，大屏同步展示国旗图案；
 - k) 授奖完成后，引导运动员、嘉宾在颁奖台指定位置合影留念，播放荣誉音乐，灯光配合营造氛围；
 - l) 解说员致结束语，引导现场观众鼓掌致意；
 - m) 运动员挥手致谢后，由礼仪人员引导有序退场，大屏同步播放获奖瞬间集锦及运动员比赛片段。
- 6.3.3.5 闭幕式宜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a) 闭幕式前 30 min 可通过循环播放赛事精彩集锦、文艺表演等形式，开启暖场活动；
 - b) 礼仪人员引导嘉宾、运动员代表、志愿者代表、工作人员代表有序入场就座；
 - c) 闭幕式开始后升国旗、奏国歌；
 - d) 运动员入场；
 - e) 致辞环节，并对本次赛事进行总结及表彰；
 - f) 闭幕宣言；
 - g) 文艺表演、灯光秀等。

6.3.4 赛后

比赛结束至观众离场期间应持续循环播放以下内容：

- 感谢词、次日赛程预告、交通指引等播报内容；
- 退场音乐；
- 含“感谢观看”“明日赛程”或“再见”等视频内容。

6.4 收尾阶段

6.4.1 设备与物资回收

- 6.4.1.1 对展示过程中使用的服装、道具应进行分类整理，应做好清洁、回收工作。
- 6.4.1.2 对展示过程中使用的设备，特别是潮湿环境下的电气设备，应进行干燥处理，检查设备情况并进行登记。

6.4.2 赛后总结与反馈

- 6.4.2.1 团队应在赛后 48 h 内召开分析会议，总结全流程的经验与问题，并向组织方提交书面反馈报告，报告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体育展示活动各环节执行情况；
 - b) 场地设备适配建议；
 - c) 改进意见。
- 6.4.2.2 团队应在赛后 1~2 周内进行体育展示综合影响力（效益、效果）评估工作。